

湖南农业大学党政办公室

湘农大办〔2025〕4号

关于开展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 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及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培养科学精神，激发创新活力，培育创业意识，提升创业能力，为强国建设贡献青春力量，根据往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拟定于2025年3月至6月举办学校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以下简称“竞赛”），择优推荐项目参加2025年全省和全国赛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机构

赛事由学校主办，由校团委，创新创业与就业指导处、创新创业学院承办。

二、竞赛宗旨

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勤奋学习、锐意创新、迎接挑战

三、竞赛时间

2025年3月至6月

四、参赛对象

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均可申报作品参赛，硕博连读生（直博生）前两年可以按硕士生学历申报作品。

五、竞赛目的

引导和激励广大学生实事求是、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多出成果、提高素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促进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蓬勃开展，发现和培养一批在学术科技上有作为、有潜力的“一懂两爱”优秀人才。鼓励学以致用，推动产学研用结合，为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助力强国建设贡献力量。

六、竞赛要求

（一）竞赛组别

本次竞赛主要举办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调查报告、科技发明制作3类主赛道和“红色专项”活动的比赛，全省“黑科技”展示活动参赛作品从科技发明制作类进行遴选推送，“揭榜挂帅”专项赛道按国赛“揭榜挂帅”专题赛榜单选题比赛方案进行审核推荐。

（二）主赛道要求

作品分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调查报告、科技发明制作3类，作品必须是两年内（2023年6月1日至2025年6月1日）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或社会实践活动成果。

1. 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仅限本科生参加。参赛项目应提交

8000 字左右学术论文。

2. 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分为“发展成就”“文明文化”“美丽中国”“民生福祉”“中国之治”5个组别。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均可参加。参赛项目应提交15000字以内调查报告，具体参赛指引参照《“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哲学社会科学类参赛指引》(附件1)。

3. 科技发明制作类分成两类：A类指科技含量较高、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B类指制作投入较少，且为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均可参加。参赛项目应尽量提供正文不超过12000字的项目综合报告，以及相关视频或图文。

4. 作品形式与要求：参赛作品可分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3人。

(1) 申报个人作品：申报者必须承担申报作品60%以上的研究工作，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及发表的有关作品上的署名均应为第一作者，合作者必须是学生且不得超过2人。

(2) 申报集体作品：凡作者超过3人的项目，或者不超过3人但无法区分第一作者的项目，均须申报集体作品。集体作品的作者必须均为学生。

凡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或集体作品，均按学历最高的作者划分至本科生、硕士研究生类进行评审。

5. 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论文)、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国际

竞赛中获奖的作品、获国家级奖励成果（含国赛主办单位参与举办的其他全国性竞赛的获奖作品）等均不在申报范围之列。

6. 参赛作品涉及下列内容时，必须由申报者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评审：

（1）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须有省级以上农科部门或科研院所开具证明；

（2）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须有省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证明该项研究的过程中未产生对所研究的动植物繁衍、生长不利的影响；

（3）新药物的研究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鉴定证明；

（4）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并最好附有在公开发行的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

（5）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须有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

（三）“红色专项”活动要求

1. 可以团队或个人形式参赛，团队学生人数不超过 10 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 3 人。

2. 重点围绕“上好一堂红色课”“组建一支实践团”“形成一件好作品”“开展一次交流营”4 大内容组织发动学生开展理论学习、实践活动、交流分享等，支持学生依托近两年内（2023 年 7 月至今）参加过的符合要求的自身实践经历，经过沉淀提炼、深度思考，完成新的实践成果，参加到活动中来。

3. 参赛作品须既有短视频，又有调研报告。短视频时长 5 分钟以内，MP4 格式，分辨率为 1280*720、1920*1080，调研报告字数在 5000 字至 10000 字之间。

4. 具体要求参照《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方案》（附件 2）。

（四）“揭榜挂帅”专项赛道要求

1. 可以团队或个人形式参赛，团队学生人数不超过 10 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 3 人，可以跨专业、跨校、跨地域组队。学校不组织校赛，只进行作品审核和推荐工作，优秀作品直接推荐参加国赛竞榜。学校选送参赛的作品数不设限制，每件作品仅由 1 所高校推报参赛。

2. 本赛道聚焦科技发展前沿和关键核心技术，聚焦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重大课题和现实问题，届时将在国赛组委会公布的竞赛榜单中参与揭榜答题，各参赛团队选择榜单中的任一题目开展科研攻关。

3. 国赛每个榜单题目设特等奖和一、二、三等奖若干，竞赛榜单题目及具体要求可先参照《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揭榜挂帅”专项赛榜单选题比赛方案》（附件 3）。

（五）特别说明

因第十九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正式通知尚未发布，以上所有赛道类别、参赛资格、作品形式等要

求均依据往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进行设置，最终以团中央、团省委下发的正式文件为准，正式通知下发后学校将及时公布。

七、赛程安排

(一) 主赛道赛程安排

1. 项目挖掘、学院选拔和校赛报名。2月28日—3月13日，各学院认真研究“挑战杯”竞赛通知和章程，重点做好主赛道组织工作，广泛宣传发动，深入挖掘学院优质项目，按竞赛要求认真组织学院作品遴选工作，组织参加校赛的项目规范准备报名材料。

2. 提交项目报名材料。3月13—14日，各学院提交项目报名材料和汇总表。

各项目须提交如下材料：《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赛道参赛项目申报书》（附件4）一式五份、作品成果一式五份、相关佐证材料一式五份，要求分开装订。

各学院须汇总好本院所有参赛项目，严格按照竞赛作品要求逐一进行资格审查后填写《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赛道参赛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5）。于2025年3月14日17:00前，将各项目所有材料纸质档（含申报书、作品成果、相关佐证材料一式五份）、《项目推荐汇总表》纸质档（一式一份）交校团委105办公室，电子档1个项目建1

个文件夹，以“参赛类别+项目名称”命名，学院将各项目文件夹，连同汇总表存放为1个总文件夹，以“学院+挑战杯”命名后将压缩包发送至邮箱hunausu@163.com。

3. 项目预审。3月15—19日，学校根据竞赛要求对各参赛项目申报表、项目成果、资格等再次进行预审，符合参赛资格的作品入围校级复赛。

4. 校级复赛。3月20—27日，学校组织相关专家对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按主赛道3个类别分别评选出入围校级决赛的项目，并进行公布。

5. 校级决赛（暂定）。3月28日—4月3日，举行校赛决赛，各项目以PPT汇报展示与答辩的形式进行，汇报展示时间为5分钟，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汇报展示，2—3人参与答辩，决赛时间地点和安排另行通知。

6. 项目训练营。4月7—20日，学校对校赛遴选出的优秀项目开展“项目训练营”，邀请行内专家进行申报指导，根据省内有关文件要求推荐参加省赛。

7. 深度指导。4月21日—5月中旬，对推荐参加省赛的项目，学校邀请省内外相关专家逐项进行深度指导。

（二）“红色专项”活动赛程安排

1. 宣传发动、挖掘作品。2月28日—5月19日，各学院根据“红色专项”活动方案要求，广泛宣传发动，认真做好“红色专项”活动的组织工作，尤其要深入农村、深入红色基地，深入挖

掘乡村振兴、强农兴农等优质项目，按竞赛要求认真做好作品遴选工作。

2. 提交项目报名材料。5月20—27日，各学院提交项目报名材料和汇总表。各项目须提交如下材料：《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参赛项目申报表》（附件6）一式五份、调研报告一式五份、视频一份。

各学院须汇总好本院所有参赛项目并填写《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参赛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7）。于5月27日17:00之前，将各项目所有材料纸质档（一式五份）、《项目推荐汇总表》纸质档（一式一份）交校团委105办公室，电子档发送至邮箱hunausu@163.com。

3. 以上赛程安排为参考往届通知拟定，校级复赛、决赛时间，形式和要求待省赛通知下发后另行通知。

（三）“揭榜挂帅”专项赛道赛程安排

1. 研究榜单，开展科研攻关。3月—5月，相关学院认真研究“挑战杯”竞赛“揭榜挂帅”专项赛榜单选题和比赛方案，积极组织团队选择榜单中的相关题目开展科研攻关，安排有关老师给予指导。

2. 提交项目报名材料。5月16日前，请相关揭榜学院按相应榜单选题比赛方案要求，将“揭榜挂帅”专项赛作品申报书、项目设计方案和“揭榜挂帅”专项赛报名信息统计表等材料（一式

一份) 报送至校团委 105 办公室, 电子档发送至邮箱 hunausu@163.com。

3. 审核推荐, 参与国赛竞榜。“揭榜挂帅”专项赛道分两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为审核推荐、项目报名阶段: 3月—5月, 按“揭榜挂帅”专项赛各榜单选题比赛方案时间节点等要求, 学校进行项目审核推荐, 相关揭榜学院进行国赛网络报名。

第二阶段为国赛竞榜阶段: 5月 25 日前, 相关揭榜学院将项目作品报送至校团委进行审核, 进一步打磨修改后于 6 月向国赛组委会提交作品。

4. 以上赛程安排为参考往届通知拟定, 校级审核推荐时间、形式和要求待省赛通知下发后另行通知。

八、奖励政策

校级竞赛设金奖、银奖、铜奖若干, 获奖项目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 相关获奖人员均可加相应素质拓展学分。学校对校级竞赛中涌现出的优质项目进行长期孵化支持, 对进入省赛和国赛的参赛团队给予参赛经费支持, 同时对获得省赛和国赛奖励的项目按照《湖南农业大学学生竞赛奖励办法(湘农大发〔2023〕98号)》给予相应奖励。

赛事组织和获奖情况将分别作为学院、教师、学生考核奖励的重要依据。学院对赛事的组织、获奖情况纳入年度“五四”红旗团委“求真”先进集体评比重要依据; 获得国赛和省赛一、二、

三等奖项目的指导老师，根据《湖南农业大学教学、科研、学科建设业绩奖励办法（湘农大发〔2023〕82号）》给予相应奖励；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第一负责人，符合条件的可以直接认定为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团队成员，直接认定创新创业类选修课学分。

九、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深入挖掘。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全面熟悉竞赛办法，吃透竞赛要求，广泛发布竞赛消息，层层深入动员，摸清学院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底子，尤其要聚焦农业科学、乡村振兴等领域，深入挖掘好的学术论文、调研报告和科技发明制作等作品参赛。

2. 精心组织，精细打磨。各学院要鼓励和引导专业老师、实验技术人员特别是院士工作站、长江学者和芙蓉学者特聘教授、国家和省级教学名师、重点实验室负责人、学科专业带头人等高水平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竞赛，对参赛作品进行精细打磨。组建团队时要注意与学院学科专业高度融合。要重视材料的规范性和严谨性，按时按质报送各赛道项目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3. 注重创新，凸显实效。各学院要特别注重作品的创新性，凸显作品的科学性、先进性和现实意义。主赛道自然科学类论文要侧重于基础学科学术探索的前沿性和学术性，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要侧重于与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的结合程度和前瞻意义，科技发明制作要侧重于作品的应用价值和转化前景；

“揭榜挂帅”作品重在回应解决重大课题和现实问题，要侧重于作品与榜题的契合度和完成度；“黑科技”展示作品要侧重于创新，要形成有技术含量、前瞻性、创新性、应用性的实物或技术；“红色专项”活动作品要组织好“四个一”实践活动，侧重于创新性、学术性、感染力、传播力，凸显育人功效和重要意义。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佳老师

联系电话：0731-84673900

联系地址：求真楼 105 室

- 附件：
1.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哲学社会科学类参赛指引
 2. 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方案
 3. 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揭榜挂帅”专项赛榜单选题比赛方案
 4. 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赛道参赛项目申报书
 5. 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赛道参赛项目推荐汇总表
 6. 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参赛项目申报表

7. 湖南农业大学第十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参赛项目推荐汇总表
8.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
(试行)
9.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评审规则

